

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贯彻落实省、市、县（市）党委工作部署和要求。

（二）依法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工作部署。

（四）对本院承办的刑事案件进行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以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九）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负责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十一）负责财务装备工作、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二）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

纳入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202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1,627.2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1,617.4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4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17.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9.8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60%。主要是地方财政拨付职业年金等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42.93 万元，增长 2.71%。主要原因：一是本单位本年有新增人员变动、部分人员薪资及保险调整；二是根据检察业务发展的需要，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二) 支出总计 1,523.05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091.9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71.69%。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19.2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3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2 万元；资本性支出 6.99 万元。

2. 项目支出 431.1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8.31%。主要包括执法办案经费，“两房”维修改造经费、司法辅助人员经费、专用设备购置经费、其他办公用房运行经费、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经费、执法执勤用车购置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38.81 万元，增长 2.61%。主要原因：随着检察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保障干警办公及办案工作顺利开展，故增加预算支出。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104.23 万元。

主要是项目支出部分资金需结转到下年继续使用等原因形成的结转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 4.12 万元，增长 4.12%。主要原因：本年项目支出有未完成需结转到下年的事项，故结转结余金额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13.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2.08 万元，项目支出 431.1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6.13 万元，增长 2.45%，主要原因：一是因人员有新进人员及薪资调整；二是随着检察业务发展的需要，为保障办案业务需求，故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70%，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2%，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0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13.23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公共安全支出 1,249.07 万元，具体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825.92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本年有新进人员增加及部分人员薪资及社保基数调整。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372.75 万元，主要是办公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被装购置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印刷费、取暖费、邮电费、水费、电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因检察业务发展，为保障干警办公办案的需求，本单位年中申请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追加预算。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28.40 万元，主要是信息化运行维护等支出，无年初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该笔资金为年中追加，故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22.00 万元，主要是国家司法救助金等支出，无年初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国家司法救助金发放为年中随业务部门申请追加，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35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6.20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40.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自然减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84.05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6.4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人员调转以及自然退休减员。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9.91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及调转人员补缴职业年金单位部分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21.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有人员调转及退休人员的增加,后续申请追加资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19万元,主要是死亡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65.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本年据实发放一名退休人员的死亡抚恤金。

3. 卫生健康支出 38.21 万元, 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8.21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8.3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工资调整导致社保基数变动。

4. 住房保障支出 77.60 万元, 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 77.60 万元, 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03%, 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 由于工资调整以及公积金基数按实际发放进行调整, 年中申请追加资金。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39.1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4.95%,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三公”经费支出, 远程公差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9.12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 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 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 累计 0 人次。2025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 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无此项支出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 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5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 主要是本单位本年无此项支出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9.12 万元, 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94.95%,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是节约“三公”经费支出，远程公差减少。比上年增加 11.95 万元，增长 43.98%，主要是本年新购置一辆执法执勤用车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1.95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执法执勤车辆等，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17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的运行维护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8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82.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30.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等；公用经费 151.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1.33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15.53 万元，下降 9.3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节约办公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7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428.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8.4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9.61 分。

组织对本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40.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

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自评平均分 96.22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部门评价情况，我单位无部门评价情况。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5 年度省直部门决算中反映检察院“两房”维修改造、司法辅助人员经费、检察院设备购置经费、检察院执法办案经费、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执法执勤用车购置、其他办公用房运行经费等 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检察院‘两房’维修改造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46 万元，执行数为 42.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二是业务装备配备率 100%；三是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 200 天；四是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五是监督覆盖率大于 80%；六是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七是人民群众满意度大于 90%；八是电梯维护数量 1 部；九是案件平均成本在 10 万元以下。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的绩效管理机制仍需完善；二是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覆盖不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做好项目科学预算，建立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机制；二是加快项目执行速度，保证项目完成绩效指标。

（2）“司法辅助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1.10 万元，执行数为 3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二是业务装备配备率 100%；

三是举办劳动技能培训场次大于等于 2 次；四是监督覆盖率 100%；五是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六是政策执行到位率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对于每年人员变动的管理仍需加强；二是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还需科学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做好项目科学预算，做好每年人员变动的管理；二是加强对绩效自评的动态跟踪管理。

（3）“设备购置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3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80 万元，执行数为 14.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二是业务装备配备率 100%；三是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 200 天；四是案件平均成本在 10 万元以下；五是监督覆盖率大于 80%；六是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七是人民群众满意度 89%；八是电梯维护数量 1 部；九是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还需多跟业务科室进行沟通；二是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覆盖不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做好项目科学预算，加强与业务科室的沟通，满足检察业务发展的需要；二是加快项目执行速度，保证项目完成绩效指标。

（4）“执法办案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8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4.90 万元，执行数为 27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二是业务装备配备率 100%；三是购置更新基础科普设施数量至少 1 台；四是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五是监督覆盖率大于 80%；六是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

信息化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进度缓慢；二是预算执行的动态管理较弱。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做好项目科学预算，加强预算执行情况；二是做好预算执行的动态管理，保障检察业务的发展。

（5）“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45 万元，执行数为 16.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不低于 300 天；二是信息系统维护改造数 2 个；三是基础设施完好率 80%；四是故障修复完成率 80%；五是系统软件运维数量 2 个；六是巡查维修到场比率 80%；七是技术规范相符性较好；八是系统正常运行率 80%；九是保障系统安全持续稳定运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管理仍需精细化；二是与业务科室的沟通仍需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做好预算管理的精细化，加强预算执行管控；二是做好与业务科室的沟通，为检察业务发展做好财务保障。

（6）“执法执勤用车购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0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20 万元，执行数为 11.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二是购车数量 1 辆；三是公务用车购置标准合格率 100%；四是车辆保养率 100%；五是车辆及时参保率 100%；六是公务用车购置成本控制率 90%；七是车辆维修成本控制率大于等于 90%；八是加强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的监督检查；九是保护生态系统；十是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十一是提高停车场服务环境；十二是上划检察院

计财部门满意度不低于 80%；十三是案件办结率不低于 7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对项目经费的科学规划仍需加强；二是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覆盖不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做好项目科学预算，对预算执行的相关政策要全面掌握；二是建全绩效管理机制，保证项目完成绩效指标。

（7）“其他办公用房运行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50 万元，执行数为 35.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二是物业保安人员每日巡检次数不低于 1 次；三是业务系统运行稳定率不低于 90%；四是与电路相关业务平稳运行保障率不低于 90%；五是安全水平提升；六是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目标执行情况的相关管理较弱；二是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覆盖不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相关绩效管理机制，做好精细化管理；二是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保证项目完成绩效指标。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

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

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余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1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国家司法救助方面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1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49.0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9.8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0.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7.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7.2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23.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04.23
	30			61	
总计	31	1,627.28	总计	62	1,627.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27.28	1,617.46					9.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93.18	1,293.18					
20404	检察	1,271.18	1,271.18					
2040401	行政运行	864.77	864.77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6.76	376.76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9.65	29.6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00	22.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2.00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21	163.39					9.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41	132.59					9.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0	1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19	87.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82	30.00					9.82
20808	抚恤	30.80	30.80					
2080801	死亡抚恤	30.80	30.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87	47.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87	47.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87	47.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69	77.6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69	77.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69	77.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523. 05	1, 091. 90	431. 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249. 07	825. 92	423. 15			
20404	检察	1, 227. 07	825. 92	401. 15			
2040401	行政运行	825. 92	825. 9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2. 75		372. 75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8. 40		28. 4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 00		22. 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2. 00		22.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7	150. 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9. 98	129. 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 20	6. 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 05	84. 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 73	39. 73				
20808	抚恤	20. 19	20. 19				
2080801	死亡抚恤	20. 19	20. 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 21	38. 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 21	38. 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 21	38.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 60	77. 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 60	77. 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 60	77. 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17.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249.07	1,249.0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0.35	140.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21	38.2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60	77.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17.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13.23	1,513.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04.23	104.2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17.46	总计	64	1,617.46	1,617.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513. 23	1, 082. 08	431. 1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249. 07	825. 92	423. 15
20404	检察	1, 227. 07	825. 92	401. 15
2040401	行政运行	825. 92	825. 9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2. 75		372. 75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8. 40		28. 4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2. 00		22. 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2. 00		22.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35	140. 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0. 16	120. 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 20	6. 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 05	84. 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9. 91	29. 91	
20808	抚恤	20. 19	20. 19	
2080801	死亡抚恤	20. 19	20. 1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 21	38. 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 21	38. 2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 21	38.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 60	77. 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 60	77. 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 60	77. 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9.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9.48	30201	办公费	12.8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5.34	30203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29.87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6.9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5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6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9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05	30207	邮电费	0.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91	30208	取暖费	1.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1.1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60	30213	维修（护）费	23.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8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2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0.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3	30226	劳务费	3.4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2.6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3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30.75	公用经费合计					151.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辽宁省朝阳市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41.20	39.12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1.20	39.12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0	27.17
（2）公务用车购置费	13.20	11.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398001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040.27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040.27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分值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882.58	846.48	95.90%	13.3	12.75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62.87	127.6	78.34%	13.3	10.41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08.27	108	99.74%	13.4	13.36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保证重点支出，保障检察业务办案各项支出，为 检察事业顺利开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	较好的完成上述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4	4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4	4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4	4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0	1	1.8	1.8						
			预算执行率	=	100	%	91	0.91	1.6	1.456	因本年年初的预算安排未能完全预算下半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包括人员调转的原因和检察业务发生的具体情况，故产生执行率的偏差。					经费保障:加强全年预算的精准度，与各业务部门衔接好，做好预算的月度季度的执行情况掌握。

绩效指标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80	0.8	0.8	0.64	因本单位人员变动和检察业务发展的需要, 部分固定资产需要更新或者报废, 导致固定资产的利用率未能达到百分之一百。					经费保障:加强固定资产的清查盘点, 对需要更新的固定资产要及时更新, 对需要报废的固定资产要及时上报报废手续, 做好固定资产的清理。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绩效指标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平台及网络设备无障碍运行情况		平稳运行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6.8	6.8						
		生态效益	开展生态环保宣传工作次数	>=	1	次	1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大代表满意度	>=	80	%	8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内控要求规范整合		规范整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2.5	2.5						
			检察长亲自承办案件数量	>=	5	件	5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6.22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检察院“两房”维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2.46			全年执行数(万元)			42.46			执行率			99.9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案环境安全，为检察业务顺利开展提供基本条件。									较好的完成该业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电梯维护数量	>=	1	部	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配备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	=	200	天	2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案件平均成本	<=	10	万元	8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	80	%	80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司法辅助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1.1			全年执行数(万元)			31.1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辅助人民检察院日常办案的书记员、辅警等外聘临时人员相关经费支出,辅助各部门顺利完成工作,按计划执行年度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较好的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劳动技能培训场次	>=	2	场次	2	100%	12.5	12.5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政策执行到位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业务装备配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	100	%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设备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8		全年执行数(万元)			14.6			执行率			98.6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专用设备购置项目为检察业务开展的基础，为检察事业的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电梯维护数量	>=	1	部	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配备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	=	200	天	2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案件平均成本	<=	10	万元	8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	80	%	80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80	89.0%	13.4	11.93					√	其他:因检察案件业务情况,随着不同案件的业务发展情况,会导致服务群众的满意度未能达标。	其他:加强检察业务的发展,通过财务支持进行检察业务发展的保障,进而努力提升群众的满意度。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8.53			预算执行率得分			9.8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3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74.9			全年执行数(万元)			271.1			执行率			98.6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办案业务经费是检察工作开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保障检察事业顺利开展,补充办案力量,促进本单位的良性运转工作,侧面为实现国家稳定提供保障。预算合理资金到位,对于社会稳定,地区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保障。										已较好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购置、更新基础科普设施数	>=	1	件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业务装备配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装备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	80	%	8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8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6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6.4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6.4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检察院机关办案系统、涉密办公、内网网站、考评软件、门户网站等日常维护运行，保障办案业务。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00	天	300	100%	7.1	7.1							
			信息系统维护改造数	=	2	个	2	100%	7.1	7.1							
			基础设施完好率	>=	80	%	80	100%	7.1	7.1							
			故障修复完成率	>=	80	%	80	100%	7.1	7.1							
			系统软件运维数量	=	2	个	2	100%	7.1	7.1							
		质量指标	巡查维修到场比率	>=	80	%	80	100%	7.1	7.1							
			技术规范相符性		较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7.4	7.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	80	%	8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系统安全持续稳定运行		较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执法执勤用车购置													
主管部门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3.2			全年执行数(万元)			11.95			执行率			90.54%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一台，保障办案效率与安全。										本年已购置一台执法执勤车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购车数量	=	1	辆	1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公务用车购置标准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车辆保养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车辆参保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公务用车购置成本控制率	=	90	%	9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车辆维修成本控制率	>=	90	%	90	100%	5.7	5.7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的监督检查		加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系统		保护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可持续影	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响指标	提高停车场服务环境		提高服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7	5.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划检察院计财部门满意度	>=	80	%	80	100%	5.7	5.7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案件办结率	>=	70	%	70	100%	5.8	5.8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05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05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办公用房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凌源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5.5			全年执行数（万元）			35.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检察机关“两房”业务运转经费需求，保障检察监督工作顺利开展。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检察机关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物业保安人员每日巡检次数	>=	1	次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业务系统运行稳定率	>=	90	%	90	100%	12.5	12.5							
			与电路相关业务平稳运行保障率	>=	90	%	9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水平提升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检察机关办案网络信息化水平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